

全国氢能标准化技术委员会

氢标委字（2024）004号

关于征集 2024 年度氢能领域标准项目提案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和专家：

为贯彻落实《国家标准化发展纲要》《氢能产业发展中长期规划（2021—2035年）》《氢能产业标准体系建设指南（2023版）》《2024年全国标准化工作要点》以及《2024年国家标准立项指南》的要求，加快推动氢能全产业链关键标准的制定，有效发挥标准对氢能产业的规范和引领作用，全国氢能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现公开征集 2024 年度氢能领域标准项目提案，具体通知如下：

一、重点方向

2024 年氢能领域标准项目提案重点方向包括但不限于：

（1）基础与安全：氢品质测试方法、氢安全通用要求、临氢材料测试评价、氢密封等基础共性标准。

（2）氢制备：电解水制氢材料、零部件、设备、系统、测试评价、运行管理等标准；氢分离与提纯标准；新型绿氢制备技术标准。

（3）氢储存和输运：氢气压缩机、氢液化装备、储氢

介质测试评价等标准；氢气、液氢储存与输送系统标准。

(4) 氢加注：氢气、液氢加氢站用设备、组件、系统、运行管理等标准。

(5) 氢能应用：氢电耦合、氢储能、氢冶金等标准。

二、申报要求

(一) 申报标准类型。申报标准类型包括国际标准、国家标准。

(二) 材料要求。参照附件模板,填写标准项目建议书(见附件1)和标准草案(见附件2)。项目建议书各栏目内容应完整、详实;标准草案应明确主要章节及其具体技术内容。

(三) 标准项目周期。国家标准项目周期不超过18个月,修订和采用国际标准项目不超过16个月,国家标准外文版项目不超过12个月,国际标准项目周期不超过36个月。

(四) 鼓励国家标准制修订项目同步申报、同步推进制修订外文版。鼓励国家标准制修订项目同步提出国际标准提案建议。

三、材料报送

请有意向申报的单位按照通知要求填写附件材料,并于2024年5月31日前报送至全国氢能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秘书处。

联系人:周鲁立, 杨燕梅

电 话: 010-58811405, 010-58811860

邮 箱: sactc309@163.com

附件 1: 标准项目建议书

附件 2: 标准草案模板

全国氢能标准化技术委员会

二〇二四年三月一日

